

新兴领域腐败治理研究—新能源与碳中和

张勇, 黄岩

河南工业职业技术学院基础教学部, 河南南阳, 中国

【摘要】本文介绍了新能源与碳中和领域快速发展的原因和背景, 罗列了在产业快速发展下产生的腐败问题, 本文具体介绍了政策套利, 技术寻租, 补贴欺诈, 重复建设等新型腐败模式, 结合典型案例揭示了这些腐败行为对产业发展和经济增长的危害性, 分析了这些腐败问题的来源与解决的困难性, 最后为这一领域腐败治理提供建议, 旨在为新兴领域腐败治理提供理论参考和实践指导。

【关键词】新兴领域, 新能源, 碳中和, 腐败治理

【基金项目】2024 年度河南省教育系统廉政专题研究项目立项课题 (项目编号 2024LZYB-42); 河南省教育科学规划 2024 年度一般课题“职业院校教师数字化教学能力评价模型建构与应用研究” (项目编号 2024YB0512); 2024 年度“产教融合、校企合作”教育改革发展课题 (项目编号 Ceal2024204)

1. 引言

全球气候变暖问题日益加剧, 环境问题已经成为世界各国所关心的重要问题, 人们意识到石油并非无尽的能源, 新能源与碳中和领域迎来了前所未有的发展机遇, 政府出台了一系列政策支持产业发展, 此领域的企业如雨后春笋一般快速发展, 在产业快速扩张的同时, 因为巨大的利益诱惑和不成熟的监管机制, 该领域出现了很多的腐败问题, 新能源与碳中和产业的腐败不仅影响产业发展, 会造成严重的经济损失, 还会阻碍低碳转型的进程, 本文具体分析了该领域腐败的特点, 成因, 危害, 治理的困难性, 并提出了相应的治理对策。需要注意的是, 因为新兴领域特有的专业性和隐蔽性, 腐败治理难度更大, 所以本文创新了腐败治理思路, 优化了以往在传统产业上的腐败治理方法, 构建起了适合新兴领域的腐败治理机制。

2. 新能源与碳中和产业快速发展的背景以及腐败问题产生的原因

2.1 产业快速发展的背景

全球气候变暖日益加剧, 世界各国已经意识到节能减排的重要性, 《巴黎协定》等国际协议推动了世界各国减少碳排放, 中国提出在 2030 年碳达峰, 2060 年实现碳中和的双碳目标, 碳达峰碳中和是我国生态文明建设和人与自然和谐共生的内在要求, 为提高资源要素保障和生态保护修复两大支撑作用、助力经济高质量发展指明了方向, 提供了重要遵循^[1]。能源结构转型大势所趋, 新

能源发展以替代石油等化工能源。世界局势动荡, 俄乌战争让我们进一步地意识到能源安全的重要性, 而传统石油, 天然气等能源依赖进口, 发展新能源有利于帮助我们实现能源战略自主, 降低地缘政治的风险。新能源产业也是一项经济的新增长点, 我国国家在太阳能利用, 光伏建设, 电动汽车的应用和普及上占据绝对优势, 国家对该行业秉持友好态度, 出台政策来巩固行业发展。国家对新能源与碳中和产业的关注度决定了地方对此行业的态度, 很多地方政府都将新能源项目作为一项重要的政绩工程呵护着, 为其提供政策支持, 资金支持, 场地选择权等, 进一步加快了产业的发展建设。

2.2 腐败问题产生的主要原因

产业发展迅速, 资金密集: 因为新能源与碳中和产业的可获利性太大, 政策红利集中, 就会吸引一部分不法分子投机倒把来骗取国家政策红利或蚕食行业利益。产业链和利益链关系复杂, 环节闭合性差, 新能源与碳中和产业涉及场地选择, 技术投资, 设备采集, 人才招聘与培训等各个环节, 每一个环节间看似密不可分, 在实际的运行中确是剥离开来的, 由于每一环节都有独立的负责人员, 缺乏统一领导, 腐败问题滋生的可能性就会增加。监管机制和惩罚政策不完善, 新能源领域属于新兴领域, 在近些年才得以快速发展, 以往国家主要的关注点在于如何推动产业发展, 对于产业监管的问题却缺乏重视, 因为缺乏有效监管, 企业里的利益分

子更加胆大妄为，政务系统里的相关人员也越来越肆意，缺乏有力惩罚就会导致人们对于腐败的联想局限在利益获取上，而不会在想到腐败行为时立刻联想到惩罚后果。产业的专业性蒙蔽性强，因为新能源与碳中和产业属于高科技产业，他的专业性极强，部分官员缺乏专业知识，容易被企业蒙蔽，例如他们看不出来建设某一项目所需要的具体资源，这就容易造成虚报成本，或者重复建设等腐败行为的产生。

3.该领域腐败行为的具体类型及相关案例

作为新兴领域，与传统产业模式在发展和维护上都有很大不同，新能源与碳中和领域存在的腐败行为有政策套利，技术寻租，补贴欺诈，重复建设等。

3.1 政策套利

政策套利是指利用政策存在的漏洞和相关部门监管的不足来谋取不正当利益，这类行为违背了政策初衷，可能导致资源不公平分配和市场上的不公平竞争，最终影响碳中和目标的实现，它的具体表现形式有虚假申报，新能源领域受到国家政策的保护和支持，对于那些产能优秀的企业国家会给予税收减免优惠，资金支持等政策红利，这就导致了一些企业虚报产能来骗取政策红利，在碳中和领域表现为碳市场操纵，碳排放权交易市场(以下简称为“碳市场”)是实现双碳目标最重要的政策工具之一。其设计初衷是利用市场化手段，通过市场机制确定碳排放权的价格，实现不同行业、不同区域的成本最优化和全社会低成本降碳^[2]。碳市场操纵指企业或相关人员倒卖，囤积碳配额，部分企业可能会伪造碳减排量，这样做不仅影响碳中和目标的实现，还影响经济持续发展。

3.2 技术寻租

技术寻租腐败是指企业利用技术壁垒，标准制定权或技术产权优势来获取不正当利益，这类腐败行为的具体表现形式有操纵技术标准，虚假研发，阻碍了行业的公平竞争，有些企业会利用监管机构对技术知识的掌握性不足骗取补贴或申报不成熟不合理的项目，2020年，中国某汽车企业对外宣称他研发的固态电池能量密度超过了400wh/kg，以此获取了国家高额补贴，后经调查发现它的能量密度夸大其词，企业的基础设施和资源也支持不了这种技术大规模量产。操纵技术标准制定也是该领域腐败行为的体现，有些企业的技术标准和碳排放量难以达到原有标准，

就通过贿赂等方法来修改技术标准，让自己的技术能够符合标准，某电动车企将自身的充电协议定为国家标准，逼迫同行支付高额专利费用，这一行为极大导致了行业的不公平竞争。在技术寻租方面，更有甚者将已有的技术或项目包装成新的创新技术，来获取不正当利益。

3.3 补贴欺诈

补贴欺诈是新能源与碳中和领域的常见腐败行为，指企业通过修改数据，虚报项目，利益输送等行为骗取政策利益和税收优惠，为激励新能源企业技术创新，中国政府出台了大量相关补贴政策，但政府补贴对新能源企业技术创新的复杂影响机制尚不清晰，激励效果也尚未达成共识^[3]。企业可能伪造项目材料，比如西班牙的太阳能诈骗案，2008年西班牙多家企业利用政府的光伏补贴政策，虚报装机容量，骗取了超过五亿欧元的政府补贴。有些企业可能会转卖补贴资格，这些企业不想参与实际建设，或者缺乏进行实际建设的资质，它们就将已经获得的建设标书路条转卖给其他企业，2015年左右，中国风电建设正盛，部分企业获得风电建设的资格后不投入实际建设，而是将项目核准文件转卖给其他企业，极大的影响了行业发展的公平性。

3.4 重复建设

重复建设顾名思义就是指企业在已有项目上进行重复的资源投入和技术浪费，来骗取国家支持，新能源与碳中和产业所需的场地和技术支持是巨大的，企业需要不断地投入资金资源来进行建设，但有些企业为了敷衍国家要求，骗取政策优惠而在已经具备良好资格的项目上重复投入资源，造成资源浪费，2011-13年，地方政府盲目招商，导致全国涌现出五百多家光伏企业，产能暴涨至15万吨，从表面看产能的提升是好事，但是这些产能远远超出全球对于光伏产能的需求，导致光伏电价格发生剧烈波动，部分优质企业被逼破产，重复建设的根源就是过热的政策支持。

4.新能源与碳中和领域腐败问题的危害以及解决的必要性

4.1 腐败问题的危害

首先腐败会严重阻碍技术突破与产业升级：腐败可能导致科研经费被挪用、技术评审造假或专利垄断，使真正创新的，为民服务的企业难以获得资源，劣质技术反而通过

利益输送占据市场（如“骗补”光伏企业、虚报储能效率等案例）。在国际竞争中，腐败会削弱国家技术公信力，影响国际合作（如碳信用机制中的数据造假），腐败行为在这一领域是常有的，但某些国家加强对腐败的监管和批评，让腐败难以滋生，如果放任不管，就会导致一个国家技术的停滞不前，难以在国际合作中占据有利地位。腐败会扭曲资源配置，加剧市场不公平竞争：通过权力寻租获取补贴、项目审批或碳排放配额的行为（如虚假碳汇项目、绿证交易黑箱操作），会挤压中小企业和合规主体的生存空间，形成“劣币驱逐良币”效应。腐败会放大金融风险与公共财政损失：新能源项目常依赖政府补贴和绿色金融支持，腐败可能引发“骗补”“洗绿”等行为（如虚构风电装机量套取补贴），导致公共资金流失，甚至引发绿色债券市场信任危机。腐败会破坏国际气候治理合作：碳市场、跨境绿电交易等机制若因腐败失去公信力（如碳抵消项目数据篡改），将削弱全球碳中和协作基础，加剧“气候行动鸿沟”。总之，新能源与碳中和领域的腐败问题危害颇深，它不仅是我们国家实现能源转型与碳中和的拦路虎，也是阻碍经济可持续发展的一个关键壁垒。

4.2 解决腐败的必要性

保障国家“双碳”战略实施：中国计划到2030年达到碳达峰，到2060年实现碳中和，这一目标需每年数万亿资金的高效投入。腐败会大幅提高转型成本，甚至导致关键节点（如电网改造、氢能研发，碳排技术创新）延误。

维护全球气候治理领导力：中国是全球最大的可再生能源市场和碳减排贡献国，腐败问题可能被国际舆论放大，影响气候谈判话语权（如海外光伏项目贿赂争议）。

促进绿色金融健康发展：据国际货币基金组织统计，2023年全球绿色债券规模已超2万亿美元。腐败会抬高“绿色溢价”，阻碍资本向低碳领域流动。

响应公众对“公正转型”的诉求：碳中和涉及能源价格、就业结构等民生问题，腐败导致的利益分配不公可能引发社会矛盾（如煤矿关停中的补偿金贪腐）。

腐败问题就像一个蛀虫，看似对新能源与碳中和产业影响甚微，但是每一个腐败行为都会导致国家资金浪费和公信力流失，千里之堤毁于蚁穴，如果国家对腐败问题不重

视，不作为，民众就会对国家政策信心降低，这会导致能源转型的困难度提高，因此这一蛀虫必须根治，根治。

5. 如何建立新能源与碳中和领域腐败治理的机制

在制度层面要构建透明化的监督机制，建立公平公正公开的补贴发放和举报平台，实时的公示各个企业的项目申报和补贴情况，让企业能够及时的了解审批进度，让民众能够真实了解企业情况，举报平台可以与各地方政府监察部门直接联网，让群众的举报反馈能真正及时的送到政府机关手中，避免其他因素影响群众反映意见，还要建立多方联合的审查与监督机制，对于新能源与碳中和企业申报的项目资金与项目进度，多部门联合调查，确保监督落到实处。定期召开企业大会，对他们进行思想教育，要从根源解决腐败问题，就要让新能源与碳中和企业的负责人了解腐败的危害和国家对于腐败行为的零容忍态度，定期召开大会向企业家们讲解碳中和对于国家发展战略的重要性，列举几个相关腐败行为结果，让企业从根源杜绝腐败，让他们的思想清明。应用技术化的反腐工具，上文中提到很多新能源企业进行腐败行为而不惧怕的原因是政府相关人员在这一方面知识的欠缺，针对这一问题可以应用大数据和区块链技术对企业生产数据进行实时监督，让数据能够实时传送，防止虚报产能以骗取补贴。对政府相关部门人员进行技术和知识培训，知己知彼方能百战不殆，如果政府人员对新能源与碳中和领域的技术一无所知，他们就无法做到真实有效的监督，定期进行培训，请专业人员实时讲解先进技术才能让他们能更好的参与腐败治理工作。加大对重点领域的打击力度，我们知道新能源与碳中和领域的腐败行为多为骗补和技术垄断，对于这些领域，我们可以加大审查力度，建立多方联合，层层审批的监督机制，让腐败行为无处遁形，此外加大对这些重点领域的打击力度还可以起到敲山震虎的作用，其他有此想法的企业可能会因此感到畏惧。强化政府部门内部问责，鼓励企业内部人员举报，这两项看似没关系，实则紧紧联合，很多企业内部人员有举报的想法，有些人员可能已经实施了举报行动，但最终大多都石沉大海，关键原因是政府内部有蛀虫，要强化内部问责，对那些为腐败行为提供保护伞的官员严厉处置，对企业内部举报实施奖励与

保护。

6. 结语

新能源与碳中和领域的腐败不同于传统行业，它具有技术性强，隐蔽性高等特点，要想将反腐进行到底不仅需要政府的努力，也需要社会各界的帮助与群众的信任，在这一领域的腐败具有传播效应，它关乎国家能源转型战略与碳中和实施进程，进行防腐建设不仅是为了廉政方针有效实行，更为了领域的健康发展，经济的长久运行，为人民实现美好生活增添一份保障。

参考文献

- [1]范振林.发挥自然资源治理效能助推实现碳达峰碳中和[J].中国国土资源经济,2025,38(04):1.
- [2]舟丹.什么是碳排放权交易市场[J].中外能源,2025,30(05):108.
- [3]张跃军,刘文丽.政府补贴如何促进新能源企业技术创新?[J].管理科学学报,2025,28(02):1-14.DOI:10.19920/j.cnki.jmsc.2025.02.001.